

龍門電廠地質再調查小組第二次會議會議紀錄

一、時間：108年7月30日10時30分

二、地點：台電公司龍門核能發電廠

三、主席：張處長欣

四、出（列）席單位人員(敬銜略)：

調查小組成員：李元希、林殿順、林朝宗、楊耿明、楊木火

經濟部：黃奕衡

地調所：林啟文、陳松春、張閔翔

原能會：曹松楠、許明童、何恭旻、楊杰翰

台電公司：劉鴻漳、李平仁、劉宗興、張維鈞、張武侯

蘇立基、陳建洲、賈儒龍、張享源、羅元宏

黃志杰、許良賜、許育誠、陳家揚、李建益

其它：羅立、蘇振清、莊家瑄、許家銘

五、紀錄：孫昌政

六、報告事項：

(一)台電公司簡報「龍門電廠現場勘察說明」(略)。

(二)台電公司簡報「第一次調查意見答復說明」(略)。

七、決議事項：

(一)台電公司依本會調查小組意見所規劃之後續地質再調查項目，雖說明現階段核四廠處於資產維護狀態，因無預算等因素而暫不執行，但台電公司仍宜就現有資料，再檢視釐清地質相關問題。

(二)有關是否安排辦理廠外區域勘查，本會將洽詢調查小組專家學者之意見。

(三)本次地質再調查案，請各位調查小組成員就台電公司提出

之「龍門電廠地質再調查小組第一次調查意見答復說明」進行檢視，並於8月2日前提出書面意見予本會承辦人員(孫昌政技士，02-22322142，ccsun@aec.gov.tw)。原能會將於彙整意見後，另函請台電公司提出答覆。

(四)下次會議預定於10月上旬在本會召開。

八、散會(15時00分)